附件3

山亭区2025年城乡公益性岗位招聘诚信承诺书

本人已仔细阅读《山城街道2025年城镇公益性岗位（劳动保障监察协管员岗）招聘公告》，理解且认可其内容，确定本人符合报名条件。

本人郑重承诺：

一、本人所填写和提供的个人信息、证明资料、证件等真实、准确、有效，并自觉遵守招聘的各项规定及要求，诚实守信报名，认真履行报名人员的义务。

二、本人名下未有个体工商户、公司法人、股东、理事、监事、监理、企业出资人及管理人员等不符合公益性岗位纳入范围的身份，未有稳定就业收入，未缴纳企业养老保险，未领取企业养老保险待遇。

三、本人未在村(社区)任职，未领取村集体补贴或报酬，不是财政供养人员。本人不是公职人员、村干部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公婆、岳父母、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若存在上述情形，将如实备案。

四、本人在整个报名期间保证遵守招聘简章要求，并保持在招聘期间联系方式畅通，保证对因提供有关材料信息不实、违反有关法律政策规定和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如若与本人承诺事实不符，违规领取公益岗补贴，由镇街进行清退，按照相关规定退回公益岗补贴。

承诺人：

年 月 日